



敬啟者：

中二活動日通知書

本校將於2009年4月27日(星期一)舉辦中二級活動日，旨在讓全體同學參與有益身心的活動，詳情如下：

1. 集合時間：上午9時正
2. 集合/ 解散地點：本校課室
3. 活動地點：麥理浩夫人渡假村
4. 交通工具：旅遊巴士(來回)
5. 費用：旅行日所需營費、車費及燒烤費用已於學期初收妥。
6. 回程時間：約下午4時正
7. 服 裝：學校運動上衣及長褲
8. 注意事項：
 - i. 攜帶身份証，不應攜帶貴重物品，不得進行游泳、划艇、踏單車或其他有危險性的活動(營地安排除外)。
 - ii. 如有需要，可自行購買有關的保險。
 - iii. 一經確認參加，所有已繳付的費用將不獲退回。

敬請 貴家長積極支持是項活動，並提醒子弟在參與活動時，必須注意安全，遵守集體紀律。

此致
貴家長

文理書院(香港)

張麗雯校長
2009年3月11日



中二活動日家長回條

敬覆者：本人得悉2009年4月27日學校活動日之有關安排及事項。

(如有需要，請在以下適當方格內加✓號：)

- 本人子弟因健康理由申請不參加活動日，但接受校方安排，於當日回校自修。現交回家長信申請豁免出席活動，並隨函附上醫生證明。
- 本人子弟因_____ (理由) 未能參加活動日，現交回家長信/ 有關文件副本申請豁免出席活動。
- 本人子弟因參加學校舉辦的_____ 活動，現申請豁免出席活動。

此覆

文理書院(香港)

學生姓名：_____ 班 別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 家長簽署：_____

2009年3月__日

(請簽妥回條於3月13日星期五或之前連同費用交回班主任收集)